

单位	泽恩莱博（嘉兴）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6 万只高倍率锂离子电池项目
项目地址	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中路 1100 号，租用平谦国际现代产业园（嘉兴）有限公司 A4 西半栋厂房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孙荣明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p>泽恩莱博（嘉兴）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本项目不新征土地，拟租赁平谦国际现代产业园（嘉兴）有限公司 A4 西半栋厂房（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中路 1100 号），总建筑面积约 3534.285 平方米。项目计划总投资 400.000 万美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85.000 万美元，铺底流动资金 115.000 万美元。项目主要采用外购的镍钴锰、氧化亚硅、隔膜、电解液、铜箔、铝箔原件等原辅材料，经镍钴配料泥浆、正极涂布、负极涂布、烘干、辊压分切、电池组装、电池注液、充电化成、检测等先进的自动化加工工艺及技术，拟购置除湿机、空压机、涂布机、混合机、NMP 回收机组、真空干燥箱、辊压机组、冲片机等行业先进自动化生产设备及其辅助配套设备，共计 67 台/套，形成年产 6 万只高倍率锂离子电池的生产能力。</p>	

<b>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b>	
调查人:汤其龙、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2.3.13-3.15 陪同人:孙荣明	
<b>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b>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噪声、粉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难溶性镍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氟化氢	
<b>检测结果</b>	
无	
<b>评价结论与建议</b>	
<b>评价结论</b>	<p>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锂离子电池制造,代码C3841,本项目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泽恩莱博(嘉兴)能源有限公司年产6万只高倍率锂离子电池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作业人员在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后,能够有效避免噪声对健康的影响,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p>
<b>建议</b>	<p>(1)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p>

(2)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 30 日，最长不得超过 180 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单位应当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审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通过公告栏、网站等方式及时公布进行公示，并方便供本单位劳动者和安监部门查询。

**评审组评审意见**

同意通过本《评价报告》。